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所以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通过检查监督机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二、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总体规划和组织领导；听取公司内部控制规范

实施工作办公室的工作情况汇报，全面指导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各阶段的工作。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办公室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主管领导是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由董事、总会计师担任，各相关单位负责人和职能人员为办公室工作人员，同时每个模块设 1 位联络员，负责平时工作中的内部控制的检查、反馈、评价工作。

公司聘请了汉普管理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信息平台；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依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包括公司总部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5 家子公司。重点关注了下列重要领域：市场竞争风险、项目建设风险、技术创新风险、资产管理风险、成本费用控制风险、子公司管控风险、融资风险、人力资源竞争风险、能源及原材料供应风险、制度建设风险等。

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涵盖 15 个模块，分别是：公司治理、人力管理、财务管理、采购与付款、库存管理、设备管理、销售与收款、研发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信息与控制、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内审管理、综合管理。

（一）治理结构与组织架构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监事会为主要框架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公司通过制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促进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发展。通过《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和《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出资人、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产权清晰、权责明确、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机制。

公司内部下设办公室、企业管理部、审计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技术发展中心、安全生产管理部、设备计量部、技术监督部、工程管理部、物资供应部、化工销售部等 17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间职责明确，为公司的长足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发展战略

公司确立“做大做强、做精做长主业”的战略目标，依据资源基础优势，在 PVA 产业链上延伸发展，以“主业规模化，多业态协同发展”的战略定位，以“一体两翼”的发展思路，总部驱动，总部、广维、蒙维互动，形成了围绕主业的相关多

元化的战略格局。以广维、蒙维获取新的资源、利润源，促进总部发展，从而实现皖维和广维、蒙维的良性互动。由此形成总部产业链延伸、广维生物质化工、蒙维煤化工组合发展的优势产业结构。

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是：以创新为根本动力，构筑“一体两翼”发展格局，做大做强化工、化纤、新材料三大产业，建设皖维本部、广维、蒙维三大基地，成为世界同行业中一流技术、一流质量、一流队伍、一流管理、一流文化的大型企业集团。

（三）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条件之一，公司在大幅减少冗员的基础上，利用人力资源信息化所搭建起统一的人力资源管理平台，通过人力资源数据库的建设，把握全系统所有企业新进人员的入口，实现公司内部人力资源市场的有序开发与高效管理，实现人员数量和质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管理和薪酬激励机制，颁布了《员工劳动合同管理规定》、《员工奖惩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及福利管理制度》、《内部人员流动管理制度》、《员工离职管理制度》等 17 项管理制度，正是由于公司通过科学地组织设计和岗位设置、竞聘上岗、建立有效的绩效考评体系、加强职业化培训、选聘高层次和紧缺人才等措施，优化了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为公司做强做大提供了人才支持。

（四）社会责任

本着为职工负责、为企业负责和为社会负责的原则，公司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工作方

针，严格遵守安全环保法律法规，有序开展安全环保工作。在节能减排方面，公司通过加强污染物排放治理的投入，提高污染物治理能力，通过污染物的深度治理，有效减少排放污染物的含量；通过加强管理，消除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减少生产过程中中间产品流出；通过加强采购管理，确保进厂原料质量，加强工艺过程指标控制和技术革新（持续改进），提高产品转化率，使原料最大限度地转化成产品，在提高产品质量的收率的同时减少污染物排放。公司承担的详细社会责任，敬请各位股东查阅《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报社会责任报告》。

（五）企业文化

先进的企业文化，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动力，是规范企业和员工行为的软约束，是提升企业形象、增加企业价值的无形资产，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形成要素和重要组成部分。“十二五”期间，公司以积极创新的精神来建设企业文化，在建设战略上创新，在经营理念、人才培养和管理、企业形象确定等具体内容上创新，在手段和方法上创新；以思想政治工作保证企业文化建设的正确方向；创建公平正义的管理环境、创建严格扎实的工作作风、创建惜福感恩的思想境界、创建求职创新的精神追求；坚持利益关系和谐、干群关系和谐、地企关系和谐，把“弘德、进责、笃严、求新”的理念，贯穿于和谐皖维建设的全过程。

（六）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日常管理制度》、《资金集中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资金预算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制度就筹资、投

资、营运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岗位分离、现金使用范围、资金审批程序、检查与考核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货币资金安全，以选择发行中期票等筹资方式，降低资金成本。

（七）采购业务

为保障采购物资性价比最优化，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价格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招标投标管理制度》等7项制度。制度明确了物资招投标、供应商管理、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合同订立、物资验收入库、采购付款、物资领用等流程及程序，堵塞采购环节的漏洞。

（八）资产管理

公司颁布了《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盘点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废旧物资管理制度》、《贵重金属物资管理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公司在资产管理上，明确要求采取招标投标方式采购物资的金额底限和审批程序，建立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维护保养、日常管理、处置的台账，规范资产减值测试、盘点损益的办法，为物资采购提供质量参数，降低仓储与采购成本，保证公司资产最大程度地发挥其有效利用率。

（九）销售业务

公司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建立有利于企业发展的有效机制，颁布实施了《销售管理制度》、《销售价格管理制度》、《销售货款管理制度》、《产品出口管理制度》、《客户信用管理制度》等，不断培育和扩大外贸经营主体，进一步实施“四个多元化”战略，以“好”来服务市场、以“新”来引领市场、以“强”来占领市场。

（十）研究与开发

为全面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公司颁布了《科技创新工作管理制度》、《原辅材料质量标准制定管理制度》等，同时制定了科技创新规划，其指导思想是以市场为导向，产业化为目的，应用技术为重点，产学研联合为支撑，人才为核心，大力实施技术创新工程，促进技术创新与企业制度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以及文化创新的有机结合，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速新型工业化道路，促进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十一）工程项目

为加强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提高建设项目的决策、设计、施工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项目管理制度，如：《项目管理制度》、《项目预决算制度》、《土建工程管理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项目文档管理制度》等，通过对项目实施过程、结果及其影响进行调查研究和全面系统回顾，项目管理还引入后评价制度，为未来同类项目提供有益的借鉴。

（十二）担保业务

公司严格按照《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公司从担保条件、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同签订、担保信息披露与备案、日常监督管理、检查与考核等方面对担保业务实施监管，本年内没有发现一起因对外担保造成损失的现象。

（十三）财务报告

公司财务部门是财务报告编制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收集并汇总相关会计信息，编制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财

务报告，负责对子公司的财务监管，保证报送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部门根据公司颁布的《财务报告制度》编制的财务报告，均通过了会计事务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十四）全面预算

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按照“自下而上，逐级汇总”的方法编制年度预算，再按月度分解指标的形式开展预算管理工作。预算包括生产经营预算、成本费用预算、采购预算、销售预算、投资预算、研发预算、利润预算等。公司全面预算工作受安徽省国资委管理，安徽省国资委每年对公司全面预算工作做评价，并以此作为考核业绩的重大指标。

（十五）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有《合同管理制度》、《合同专用章管理制度》，制度从合同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变更与纠纷处理、日常管理等方面作了职责划分和程序规范，强化了法律和审签的风险。

（十六）内部信息传递与信息系统

公司与硬件供应商、软件供应商和 ERP 供应商签署的服务框架协议基础上，深入实施信息化战略伙伴关系，实施的《公司网站管理制度》、《网络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管理制

度》、《ERP 岗位责任制》等 14 项制度，使得公司在“十二五”期间，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变革相结合，以国际化经营为目标，以管理变革为手段，应用信息化平台实现运营决策和管理这一发展目标得到有力支持。

（十七）内部监督

公司颁布的《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监察工作制

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在财务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经济责任考核、内控制度执行等方面的监督力度，规范了公司各项工作的程序，减少重大风险发生率。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审计部牵头，各职能部门及模块负责人参与，以月度自评，年度总评的方式，按照编制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计划、实施前准备、现场测试、下达整改通知书、落实整改、编制评价报告等程序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法、调查问题、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行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根据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发现报告期内存在以下缺陷：

1、设计缺陷

(1) 销售合同签订时，都是经过销售部、财务部、技术发展中心、企业管理部、审计部部门负责人进行评审会签后，

交董事长或相关领导审批，未进行分层管理；

(2)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对未及时上报资金预算的予以惩罚，并没有就预算是否合理进行考核的规定，无法确认资金是否被合理使用；

2、一般执行缺陷

(1) 公司编制的年度资金需求计划和筹资计划在经审批后直接报送集团，在本部未留底；

(2) 财务部门未编制短期筹资计划表，而是在资金需求计划中包含筹资项；

(3) 没有保存员工入职时的体检报告，在员工离职时存在没有办理离职工作交接手续的现象；

(4) 信息系统未建立异地备份，本地备份未进行备份恢复性测试；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审计部已将内部控制缺陷以报告形式汇报至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同时，根据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审批的意见向相关单位递送了整改建议书，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部分事项已整改完成，其余事项正在整改过程中。

针对报告期末完成整改的缺陷，公司拟定整改计划，与各相关职能部门、各模块负责人对缺陷进行整改。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在实施过程中的检查、考评和整改，保证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有效可行。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

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聘请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13 年，公司将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